

自动驾驶:近在咫尺,还是遥不可及(下) ◆ 冬雪

自动驾驶面临的伦理难题

即便所有的技术难题都能解决,自动驾驶也不会100%地安全,总会出错,这就涉及一个问题,如何在发生事故前躲避?避免事故的智能软件设计也就面临伦理难题。

调查发现,驾驶员在右前方有障碍(人和物)时一般是往左打方向盘,反之则往右打方向盘,这是一种本能的下意识举动。当然,更有可能是因车速太快和事发突然来不及做出规避反应。但是,自动驾驶汽车却要面临一种选择,即“电车难题”,最早由英国哲学家菲利普·福特在1967年发表的《堕胎问题和教条双重影响》中提出。

“电车难题”是这样的:假设5名无辜的人被绑在电车轨道上,一辆失控的电车朝他们驶来,片刻后就要碾压到他们。不过,你可以拉一个拉杆,让电车开到另一条轨道上。但是,另一条轨道上也绑了一个人,你面临两个选择:不拉杆,5人死亡;拉杆,1人死亡。你会怎么做呢?按利益最大化或损失最小化,多数人都选择拉杆,让1人死亡救5人。但是,1人死亡还是杀了人,也躲不过良心的谴责。

一旦自动驾驶汽车上路,必然面临这种伦理难题,并且,人工智能的设计可能会陷入无尽的矛盾中。例如,如果是以死人的多少来设计人工智能的操作程序,那么接下来是否还会根据年龄、性别、地位的高低来选择“拉杆”?面对一位孕妇和一位老人,汽车出事前该撞向谁?

无人驾驶就是迫使人工智能把人分成等级,按人的多与少、高贵与贫贱来选择,所以躲不开功利主义。当然,这种功利主义还是人的选择,因为智能软件是人设计的。不过,人工智能的选择有时也许要优于人的选择。比如,在面临5人与1人时,如果人类驾驶员看到的那1人是自己的亲朋,或许会选择冲撞陌生的5人,但无人驾驶汽车只会按设计的救多数牺牲少数人的程序来行事,所以似乎显得更公平。

现在,新的研究还显示,无人驾驶面临更复杂的伦理选择,例如在将要发生事故时,是拯救车上的乘客还是挽救路人。法国和美国的研究人员合作在2016年6月24日的《科学》杂志上发表了几项研究结果。

其一,假如存在一场不可避免的事故,是救乘客还是路人?研究人员在线咨询了451人,当车上只有一名乘客并且只有一名行人时,75%的受试者表示应该救乘客。但是当行人的数量增加时,受试者开始转变立场。如果有5名行人和1名乘客,50%的受试者表示应该救乘客。当行人人数达到100人,乘客是1人时,有80%左右的受试者表示要救行人。

其二,研究人员询问了259人,自动驾驶汽车是否应该给车辆设定程序以保护“人数更多的一方”?结果以100点评级方式来衡量,受试者对这一问题的平均支持点数为70点。但是,当被问及他们是否愿意购买牺牲驾驶员的车辆时,其兴趣大幅下降,支持点数仅为30点。

上述研究结果反映了人们对于自动驾驶汽车的矛盾心态。人们并非接受保护多数人的观点,而是趋向于保护车中的乘客,哪怕车上的乘客明显少于行人。同时,人们又支持为车辆设定程序以保护人多的一方,但也不太愿意购买有可能牺牲驾驶员的车辆。

所以,对自动驾驶汽车是人设定程序还是让其自主决策,以及“电车难题”是否会造成自动驾驶汽车的困境,莫衷一是。不过,在讨论自动驾驶的伦理难题时,有人提出了两个关键点。一是不能把人的生命交由人工智能来处置,即自动驾驶的系统编程不应在

人的生命中进行挑选,也不应该在受害者中进行抵消,但自动驾驶应秉持损害最小化原则;二是自动驾驶应避免陷入“电车难题”。从车辆的设计和编程开始,就应考虑以一种具备防御性和可预期的方式驾驶,自动驾驶应重在完善技术,并通过可控交通环境的应用、车辆传感器、刹车性能、危险情况中给受威胁者发出信号提示、通过“智能”道路基础设施等来预防危险,最大程度地增强道路安全性,避免两难局面的发生。

然而,要实现这两点除了不太可能外,还陷入自相矛盾之中,例如,不应在自动驾驶的编程中涉及功利主义的程序,但又要求自动驾驶应秉持损害最小化原则,后者本身是功利主义选择。

法律对自动驾驶开了一个口子

人无论做什么事情,都要对结果负责,所以有自然人和法人的负责形式。但是,自动驾驶没有人,其运营和出了事后谁负责呢?在没解决这个问题之前,1968年联合国制定的道路交通公约规定,汽车的控制必须是而非电脑。

不过,法律是人制定的,也是随时代发展而变化的,为适应自动驾驶汽车上路,一些国家已经解冻自动驾驶汽车的法律,允许自动驾驶汽车有条件地上路。自动驾驶汽车上路最大的法律基础或法理是,把研发、生产自动驾驶汽车的人员和机构作为责任人(法人)。尽管如此,现今的法律也只是有条件地允许自动驾驶汽车上路,主要是测试。

2017年10月12日,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车辆管理局宣布,从2018年6月起允许没有方向



自动驾驶离我们有多远

二孩时代

王雅萍



12.她准备放弃奇奇?

“我没帮上你的忙,倒还来给你添乱。”她感动得泪眼婆娑。“当时你可是帮了我大忙,你走的时候,我也基本好利索了。你尽管安心养病,谁让咱俩是姐妹呢!”

一个月后,她再去医院检查,居然已经怀上了。她和老公都欣喜若狂。十月怀胎,一朝分娩。果然是个小子,他俩高兴得近乎癫狂。

秀芳坐月子的时候,秀莲去看望她。秀芳这才把这个传奇故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。秀莲只觉得自己脑海里的知识不够用了,生命的延续就像他们家的奇奇和迷迷一样,让人感到神奇和着迷。

生命的延续是神奇的,孩子的成长也是神奇的,秀莲常常为孩子稚气而又出其不意的行为和言语心驰神往。

记得奇奇两岁半的时候,有一次在儿童乐园,他看到一个哥哥正在玩手机。便主动与哥哥搭话“我爸爸有手机,我妈妈也有,就是我没有。”哥哥看他小,有点懒得理他。不过,他还是很得意地告诉奇奇,这是苹果手机,怕他不明白,还补充说“那可不是吃的苹果哦!”

这个奇奇还会不懂吗?他觉得这个哥哥挺逗的,就与他侃了起来,“我告诉你哦,我爸爸的是橙子手机,我妈妈的是橘子手机,我外公的是樱桃手机,我外婆的是芒果手机……”奶奶忍不住笑出了声,他则说“我和哥哥开开玩笑呀!”

还有一次,奇奇和两个邻居家的姐姐一起在草地上过家家,他们把草地上的一个小坑当作大锅,采来了各种野花野草充当蔬菜。两个姐姐都说自己采的更蔬菜,都说对方采的不像,不能做菜。

一个姐姐把他采的野草全都扔了,他也不生气,不要这样的草,那就采别样的,没关系。但两个姐姐互不相让。一个对另一个说“你又不是我妈,我凭什么要听你的?”另一个也照样回了她这句话。

站在一边的奶奶、外婆都笑了起来“这么说话好像都很听妈妈的话,你们真那么听妈妈的话吗?”这时,两个姐姐都不吱声了,奇奇倒冲出来说话了,“姐姐长大了以后都是做妈妈的,我长大了以后是做爸爸的。”奶奶外婆们还没明白他的意思。他已转过身,冲着两个姐姐说“我是爸爸,妈妈都听爸爸的。”

“哈哈!”大家笑翻了。奇奇的脾气比较倔,让他往东,他偏往西,什么事儿不合心意,便乱发脾气。在奶奶这里,总是闹到奶奶让步,他才收场;在妈妈那里,妈妈不让步,他便哭闹得一家人不安。奶奶不得不悄悄把他拽回来,妈妈正在气头上,“都是被奶奶惯坏的!”

天长日久,孩子吵闹、儿媳埋怨都是家常便饭,她也习惯了,不再一惊一乍。“孩子还小,大了总会好起来的。”她总这么安慰自己。那天,她和儿媳带着奇奇和迷迷在小区里的儿童乐园玩,那些滑梯、跷跷板、木马、转椅对奇奇和迷迷来说,早已玩得烂熟,儿媳便与邻居家的媳妇在一旁聊天,奶奶还是全神贯注地盯着孩子,生怕出现意外。

“你们家奇奇在学些什么呀?我们家蒙蒙,我已报了三门课了。”邻居媳妇说。

“我们家奇奇啊,就学些画画、轮滑什么的。这孩子贪玩,脾气又倔,他不想干的事儿,你就甭想干成。有几次英语试听的机会,我想带他去,他有兴趣,我就给他报名了,他说什么也不去,我对他已失去信心了……”

儿媳的这番话可让奶奶惊呆了。在奶奶的眼里,奇奇太聪明伶俐了,以后读书绝不会差到哪儿去,怎么她妈妈已对他失去信心了……不容她多想,儿媳的话又在她耳边炸响,“现在我想重点培养迷迷,迷迷坐得住,我给她讲过的故事书,她会独自坐在那里看,一边看,一边自言自语,重复我讲过的内容,安安静静,一个人能玩上一两个小时呢……”

什么意思?她要重点培养迷迷?好像奇奇不是她儿子似的。孩子有些任性,也应该好好教育他,慢慢引导他!重点培养迷迷?那就是说,她准备放弃奇奇了?这让她火冒三丈,别的事情,她都可以让着她,但这样重大的原则问题,可不能由着她的性子乱来。两个孩子,没有什么重点、非重点,一样重视,一样培养。这一点她绝对不会偏心。

3.外婆对我做人影响最大

童年的时候对我影响最大的人是外婆。一岁多的时候吧,那时候我爸爸在外面驶船,我妈妈在家里种地,其实她倒没那么种地,只种了一两年。因为我妈妈一个人没法种地,爸爸也没法回家种地,我爷爷、奶奶都去世了,家里没有别的劳动力。我爸是独门独户,没有别的兄弟姐妹,所以我一岁多刚会走路的时候去我外婆家(那时候还没有我妹妹),扑到外婆怀里就不走了,就喜欢外婆,我妈妈抱也抱不走,一抱我就哭。所以一岁多的时候我就跟外婆一起生活了,一直到上大学,我就没离开过外婆家。

外婆有3个儿子、2个闺女,每个孩子又给她生了很多孙子、外孙子,她膝下有十几个孙辈都在她家生活,我舅家表弟、表妹,姨家表弟、表姐、表妹,还有我,同辈的有十几个。她是五大家族之长。那时候土地难种,还要交公粮,又没有其他收入。所以,外婆家很穷。

小时候过春节时,外婆会去买肉,买肉还得包点花生去。为什么?因为只有供销社里卖肉。在乡里,那时候叫公社,只有公社里面的供销社卖肉,所以每次去买肉,外婆还得给供销社里卖肉的人送点鸡蛋、毛豆或者花生。送点礼,让他切肉时多给些肥的。

因为那卖肉的就是我们村里人,很熟,所以送东西的话他就很高兴,一刀下去切的大部分都是好肉。你要是不认识他,他一刀切下去你就哭吧,也不能退换的,没得选择。

回家以后,外婆把整块肉切成很薄很小的肉丁,放到锅里炼油,炼完油到最后剩下肉渣子,再放点白菜、粉条进去才让我们吃。吃的时候还不许你扒拉菜找肉渣子,一旦扒拉,就要挨打。小时候农村打孩子现象比较普遍,不像现在,那时候因为一点小事情就打。

肉渣子给孙子辈吃,谁吃到一个肉渣子,外婆说,第一个是谁的,第二个是谁的,排着来。也就是说肉渣子也不能随便吃,也不允许你翻菜,因为如果大家去翻找肉渣子,就不吃白菜了。

那时候做菜的粉条也是自己家做的,用

料就是红薯。

用这些肉炼出来的荤油会被外婆放进罐头瓶系到房梁上去,为什么系到梁上呢?不是怕猫偷吃,是怕家里的小孩子们偷吃。没有办法,不是说她不爱我们。外婆是一位典型的中国农村妇女,勤劳朴实、爱家、爱孩子,一辈子没有享过一天福。

春节过完后的一段日子,每周或者每两周,外婆就会把那个装有荤油的罐头瓶拿下来,拿一个小蒸笼,放一小勺油,蒸一次大米饭。这次大米饭里不放红薯,也不放玉米,那是非常难得的。在每次吃完后,还要用开水冲三次油花,喝下去,很香。这是最大的节约,几乎没有浪费一滴荤油。

现在回忆起来,对我成长影响最大的首先就是外婆。

我外婆是最善良、最纯朴、最典型的农民,对人非常非常友善,全村人都说她好。外婆为人处世,从来都不占人便宜。

2000年她就已经不在了。那时候我刚创业,刚有钱。其实我最初创业也是因为她。创业,首先是为了让外婆过好日子,她那时候生病却

没钱治,家里面还得卖粮食卖东西凑医疗费,粮食都卖了也是不够的,那时候全家都还很穷,有几个表弟在上海打工,工资收入一月也就一百块钱,都寄给她治病。

外婆的病是日积月累的老毛病,每天都要吃一大堆药,一吃就要吃好几年。药很贵,全家人赚的钱都用来给她买药吃。

农村一旦一个家庭有老人生病,特别是卧床不起,三年五年需要打针吃药,老实说确实是一个沉重的负担。我当时就想着赶紧创业,很想多赚点钱让她生活得好一点,不用让家里卖粮食。

外婆去世之前也没法随心所欲地吃鱼吃肉,因为她都舍不得吃。她一辈子养育了5个孩子,17个子孙,她别无选择地将生活的重负压在了自己的肩膀上。

从幸福的角度来讲,我觉得她这一生过得算是比较悲惨的,因为她这一辈子只有付出,没有什么收获。我不希望过她那种生活,我也不希望我周围的人再过她那样的生活。

少年刘强东



刘伟